

江西

贯彻实施好长江保护法

一湖清水入长江

万里长江自西向东奔流而下，在江西省境内留下152个湖泊。鄱阳湖，一湖入长江，生态独特，全省约97%的国土面积积于长江流域，每年平均向长江提供15.5%水量，是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的重点省份之一。

江西省把“共抓大保护”作为根本前提，将修复长江生态摆在压倒性位置，确保一湖清水入长江。一组数据显示江西贯彻实施长江保护法以来的变化：今年1月至6月，全省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到97.7%，高于全国平均12个百分点，保持全国前列；长江干流Ⅱ类水质比例保持100%；长江出江西的总磷浓度比入江西的浓度低5个百分点。

近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长江保护法执法检查组赴江西开展执法检查。大家感到江西在共抓长江大保护中，举措实、变化大、重制度，探索出一些新经验，长江保护法的贯彻实施推动了江西绿色转型和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刘兴

区域为流域添彩

魏永刚

曾经作为长江江豚家园的赣江南昌段，再次因为江豚的回归而变得热闹起来。有着300余年捕鱼历史的南昌市东湖区扬子洲镇渔业村，前来观豚的游客络绎不绝。扬子洲镇党委副书记、镇长黄锦珩说，渔业村与其他行政村一起，有605名渔民实施了退捕改制，渔民洗脚上岸、转产就业，过上了新生活。

江豚回归主城区水域，与江西全面开展“五河两岸一湖一江”全流域整治密不可分。江西不仅出台了鄱阳湖流域保护治理等规划，形成了覆盖上下游、干支流、左右岸和水陆面的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格局，而且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硬约束机制，加强综合管控，完善司法保障，推进生态环境协同治理，全方位建立起生态环境保护长效机制。

处理好流域和区域的关系是贯彻实施长江保护法的一个重要原则。“长江保护法的实施，为江西在长江流域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以及长江流域各类生产生活、开发建设活动提供了根本遵循。”江西省生态环境厅厅长徐延彬说，江西一方面履行本区域内保护长江的法定职责，另一方面按照法律要求，在各个层面建立协作机制，协同推进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努力让区域为流域添彩。

在省内，江西建立起覆盖面广、体系完备的五级河长制、湖长制、林长制，实施流域生态补偿，创新地域与流域相结合的环境资源司法体系，构建生态文明考核评价与追责体系；在省际，江西与相邻的湖南、湖北加强省际国土空间规划，推动跨省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和主体功能区政策统一，还与周边省份签订了跨省区域河长制、河

道采砂管理、流域突发水污染事件和危险废物跨省非法转移联防联控联动合作协议等。

“贯彻实施好长江保护法，既要立足当地，也得加强协作。”九江市生态环境局局长陈世超说，九江探索建立跨区域协同合作机制，建立4个跨行政区域的专门环境资源法庭，与邻近的安徽池州签订突发水污染事件联防联控合作协议，与湖北黄冈建立长江流域跨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公益诉讼协作机制，与毗邻的安徽宿松县、湖北黄梅县建立了整治监管河道采砂联合执法机制，与湖南平江、湖北通城建立绿色发展先行区检察司法保护协作机制。

“我们希望通过更深入地开展交流、更全面开展修复、更多元地开展协作，进一步统一环境资源案件裁判尺度，提升生态环境系统修复质效，延伸司法协作触角，用有力的流域司法保护举措，共护长江中下游的碧水蓝天。”九江市中级人民法院环境庭庭长沈双武说。

修岸治污碧波长流

长江入赣，先到九江瑞昌。瑞昌拥有19.5公里长江岸线。走上瑞昌市梁公堤举目远眺，江水浩荡，江堤蜿蜒。水草、芦苇、绿树、江堤，4条层次分明的绿色保护带由江岸向陆地渐次展开。像这样的风景线，在百里长江江西段数不胜数。“水清，就要管好岸，我们在推进长江大保护中严格河湖岸线管制。”江西省水利厅厅长王纯说，江西省全面完成160个重要河湖岸线利用规划编制，划定999条河道、113座湖泊管理范围线，管理范围总长82210公里。这些年，全省恢复自然水面6.7万亩。

此外，江西全省筹措资金32.33亿元，提前一年完成了重点水域禁捕退捕任务，渔船处置完成率、渔民退捕率、适龄渔民参保率、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渔民就业率都达到百分之百。水清还得管好船。江西严控港口航道船舶污染的风险，建成21个船舶污染物接收站、1个化学品洗舱站、1个LNG加注站，实现港口码头垃圾接受设施全覆盖，船舶水污染物“零排放”则纳入省河湖长制考核和目标管理考核，落实到市县属地责任。

治污是长江大保护的迫切要求。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检查了南昌市唯一一座生活垃圾填埋场——麦园垃圾填埋场，昔日异味扰民、渗滤液溢流的现象早已不在，眼前所见是初具规模的南昌固废处理循环经济产业园。“目前，园区建

设了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填埋气发电厂、餐厨垃圾处理厂以及渗滤液、浓缩液处理厂，从固态、液态、气态三个维度应对垃圾污染，实现“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南昌市委副书记王强说。为补齐垃圾和污水处理等城镇环境基础设施短板，江西专门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目前，全省建成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38座，107座开发区建成污水管网5700公里、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147座，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全部完成一级A提标改造，设区市建成区33个黑臭水体治理实现“长治久清”。

修岸治污，不仅让碧波长流，还绘就了一幅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画卷。连日来，位于南昌市新建区的鄱阳湖南矶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吸引了成千上万只鹭鸟来觅食。而在鄱阳湖，每年秋冬，占全球种群数98%以上的白鹤、95%以上的东方白鹳、70%以上的白枕鹤、60%以上的鸿雁从各地飞抵鄱阳湖越冬，鄱阳湖水域的江豚也由2017年的457头增至2021年的700多头。

制度压实大保护之责

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专程到九江市湖口县检查水上联合执法情况。湖口县有24公里长江岸线和30公里鄱阳湖岸线。湖口县水上综合执法队队长张帆说，过去，执法部门条块分割、力量分散，如今，执法大队整合农业农村、水利、海事、水上公安等多个部门执法力量，还探索出“组织联建、资源共享、事务联商、案情共议、执法联动、水域共治”的“三联三共”新模式。湖口段水域的非法涉砂行为得到了有效管控，重点水域秩序明显改善，水生态环境得到有力保护，共同维护了江湖安澜。

在推进长江大保护中，江西始终把加强法规制度建设当作重要着力点之一。这两年，江西坚持“立”“改”“废”并举，对与长江保护法不一致的法规规章进行清理。与此同时，围绕流域生态环境和绿色发展出台流域综合管理暂行办法、水路交通条例等地方性法规。江西省司法厅副厅长凌云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汇报，已将10部地方性法规、4部省政府规章纳入实施修改范围，逐步纳入立法计划安排修改。今年，正在对渔业条例、河长制湖长制实施条例、气象灾害防治条例等3部法规进行修改。

长江保护法是一部生态环境的保护法，也是一部绿色发展的促进法。江西在制度建设上注重推进生态绿色立法。长江保护法实施短短两年里，江西出台

土地法实施办法，建立土地修复机制；出台全国首部候鸟保护地方性法规；出台林长制条例，推动长江流域林业资源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出台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实现城乡生活垃圾源头减量、资源利用；正在制定矿山生态修复与利用条例，加强对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凌云说，贯彻实施长江保护法，江西出台地方性配套法规，加快了全省生态绿色立法进程。

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是长江流域人们共同的心愿。江西以制度压实责任，正在筑起一道绿色屏障，护佑一江清水。“我们坚持系统观念，站在长江流域全局，修复和科学调整江湖关系，恢复自

然水文节律，让人、鱼、鸟和谐共享自然家园，为长江共抓大保护作出江西的积极贡献。”江西省省长叶建春说。

图① 南昌市艾溪湖湿地公园人鸟和谐共生，形成了一道美丽风景。廖小平摄(中经视觉)

图② 鄱阳湖湿地蓼子花盛开，紫红一片景色迷人。金和平摄(中经视觉)

图③ 滕王阁临江而立，再现秋水共长天一色生态美景。本报记者 刘兴摄

万里长江绿为先

李万祥

今年，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部署，开展长江保护法执法检查推动法律全面实施，用法力量守护长江母亲河，执法检查正在各地展开。作为促进长江流域绿色发展的有力举措，它将使绿水青山产生更加巨大的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长江经济带正成为我国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主战场。近年来，长江沿江省市推进生态环境整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十年间，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已发生了转折性变化。

万里长江“绿”为先。长江保护法的颁布施行，进一步巩固长江治理与发展成果，让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更深入人心。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是辩证统一关系，这在依法保护长江的实践中体现尤为突出。一方面明确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战略定位，强调未来和方向路径，把保护和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放在压倒性位置，通过推动重点产业升级改造、加强节水型城市和海绵城市建设、提升长江黄金水道功能等硬约束机制，促进长江流域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发展。另一方面明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基本条件，侧重当前和策略方法，坚持更严的保护标准、更严的保护措施，多措并举推动治好“长江病”。

长江保护法对“绿色发展”作了专

章规定，明确“国务院有关部门和长江流域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按照长江流域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的要求，调整产业结构，优化产业布局，推进长江流域绿色发展”。按照法律规定，沿江地区必须对标对表抓落实。在湖南株洲，曾经烟筒林立的清水塘老工业区，通过产业升级改造，向绿而生，发生“蝶变”：不仅清水塘又清了，而且长出“生态新城”，集成高端智造、科技创新、文创商贸、口岸经济等4个产业功能。

“不谋全局者，不足谋一域。”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久久为功，依靠制度和法治保护长江。着眼未来的绿色发展，还需要推动长江上中下游协同联动发展，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完善、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等。其中，要通过引导下游地区资金、技术、劳动密集型产业向中上游地区有序转移，留住产业链关键环节。同时要勇于创新，坚持发挥协同联动的整体优势，全面塑造创新驱动发展新优势。

“你从雪山走来，春潮是你的风采；你向东海奔去，惊涛是你的气概……”我们赞美长江，依恋长江，更要保护长江，让母亲河永葆生机活力，展现绿色风采。

生态谈

绿色屏障护佑津门

本报记者 周琳

8月，位于天津津南区八里台镇的绿屏·八里湾地区郁郁葱葱，湖光云影之处，飞鸟翔集。

“过去，这里绿地有限，也有部分小工厂和小作坊带来环境问题。如今，有了这绿色生态屏障，空气好了，住在市区的居民都爱往八里台跑，我们周末有时间就会过来玩！”家住天津市和平区的张凤霞一家三口兴致勃勃地来到绿屏·八里湾郊游。

位于天津的“津城”与“滨城”之间，有一道总面积736平方公里的绿色生态屏障。绿屏·八里湾，是“津城”绿色生态屏障中规模最大的片区之一，占地近3万亩，拥有1万余亩林地、近万亩小站稻种植示范区、9800余亩生态养殖水域，呈现出林田水相映的秀美风光。

而在“滨城”天津港保税区七彩花田则有着另外一番美景，大片紫色马鞭草绵延在红色步道旁，与颜色鲜艳的鼠尾草交相辉映。天津市生态环境局绿化科工作人员周宝臻说：“近6万平方米的七彩花田是空港生态绿廊项

目的重要组成部分，花田间种植了观赏期较长的花卉。空港生态绿廊建设总面积262万平方米，在建设过程中，各部门坚持党建引领共同缔造理念，克服诸多困难，历时3年建成，目前已免费向公众开放。”

绿色生态屏障，是新时代天津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的“代表作”。2017年5月，天津市做出“滨海新区与中心城区要严格中间地带规划管控，形成绿色森林屏障”的决策部署。2019年1月，天津市成立由24个成员单位组成的绿色生态屏障建设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屏障区建设。

5年来，天津大力治理“钢铁围城”“园区围城”，将效益低下、严重污染环境的35个工业园区撤销取缔，同时培育壮大智能科技、信创产业、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如今，屏障区内建成“林田水草、河湖湿地”为一体的、面积在千亩以上的规模性生态区域20多处，300多平方公里。生态廊道、生态保育、农林复合、滨河生态、滨湖生态“五位一体”的生态功能全面提升，绿色生态屏障雏形基本形成。

为什么要建设绿色生态屏障？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二级巡视员范树合说，建设绿色生态屏障，从空间上看，是为城市涵养生态资源富集的“绿谷”，腾挪出更大的发展空间和环境容量；从时间上看，则是为永续发展设定未来可持续性。这一决策部署是对天津市城市空间布局的重构重塑。绿色生态屏障如同一枚城市“绿楔”，阻隔了盲目开发建设的挤压，以规划的刚性引导规制中心城区和滨海新区走内涵式发展道路，将有效避免“摊大饼”式的无序开发建设路径，也能减少土地资源的巨大浪费。

天津市气象研究所相关负责人介绍说：“过去，随着天津‘城市发展主轴’‘西部城镇发展带’和滨海新区开发开放等城市发展战略的实施，高温区由中心城区不断向西北和东部扩展，逐渐发展成为沿‘武清新城—中心城区—滨海新区核心区’一线的城市热岛链。但绿色生态屏障建设5年来，大力实施生态保护和修复，降温增湿效应显著增加，中心城区和滨海新区核心区两个‘热岛’的发展被阻断，屏障区内热岛效应明显减弱，有效改

善了小气候条件。”

绿色生态屏障的效果如何？降温增湿作用已开始显现。通过气象部门对天津市津南区近10年的数据统计显示，2020年与2017年比较，该区平均气温下降5.9%，相对湿度上升9.6%。绿色生态屏障有效阻断了天津城市发展主轴上“超大热岛”和“超大干岛”的形成，津南区地下水位平均上升了9.46米，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

过去，西青区王稳庄镇小作坊林立，随着绿色生态屏障建设，王稳庄镇启动企业800多家“散乱污”企业整顿，保留企业全部进入赛达工业园区。几年过去，冒烟的小作坊不见了，西青区王稳庄镇经历了产业由中低端向高端的跨越。中建钢构、神户制钢等一批世界和全国五百强企业入驻，中化农业、国家粮稻中心项目等一批现代农业项目在这里扎根。

津南区抓住绿色生态屏障建设有利契机，加快推进“三区”建设，即依托绿色生态屏障打造的绿色生态示范区，海河教育园区同津南区一体化发展形成的创新发展聚集区，以镶嵌在绿色生态屏障中的国家会展中心为核心的会展经济功能片区。

绿色生态屏障还给乡村振兴带来新的契机。津南区农业农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目前，津南居民已初步享受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发展成果，130多个村的群众住进了设施齐全的绿色小区，过上跟城里人一样的生活。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前进、西官房等31个村庄都成为美丽乡村，村民们住上了整齐干净美丽的“乡间别墅”。

天津市西青区王稳庄镇生态廊道一景。田建摄(中经视觉)